

# 勞動部勞工保險監理會第102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2時

地點：本部601會議室及視訊方式辦理

主持人：王召集人安邦

紀錄：黎可蓁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江委員健興(視訊) 吳委員文魁(視訊) 李委員健鴻  
林委員恩豪 花委員錦忠 邵委員靄如  
柳委員雅斐(視訊) 徐委員坦華 徐委員婉寧  
涂委員國樑 麥委員志宏 陳委員昭如  
梁委員淑娟 郭委員琦如 黃委員清譽  
楊委員峯苗 劉委員守仁(請假) 蔡委員連行  
鄭委員清霞 陳委員美女

列席：

## 勞工保險局

陳局長瑁

黃組長錦儀

吳組長品霏

劉組長秀玲

陳組長慧敏

吳組長美雲

程專員惠玲

## 勞動力發展署

林主任秘書仁昭

吳副組長淑瑛

楊簡任視察明傳

## 職業安全衛生署

許組長莉瑩

楊檢查員修懿

##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陳副所長育偉

## 勞動基金運用局

劉副局長麗茹

詹專門委員慧玲

## 本部

王政務次長辦公室

楊秘書雅雯

勞動福祉退休司

邱專門委員倩莉

勞動法務司

甘科長耀斌

勞動保險司

陳副司長文宗

黃專門委員琴雀

蔡專門委員嘉華

黃科長琦鈞

莊科長靜宜

王視察之瑤

黃專員進發

楊科員素惠

黎助理員可蓁

##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大家好，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本部勞工保險監理會第102次會議，考量目前疫情有些升溫，遠地前來的委員交通往返，有影響健康之虞，本次會議採實體與視訊併行方式辦理，線上有3位委員（江委員、吳委員及柳委員），未來會議召開方式，將會視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

這次議程有6個報告案，特別安排本部勞保局針對本（111）年第2季之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財務狀況（報告第四案），跟各位委員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現在會議正式開始。

## 貳、報告事項

### 報告案一

案由：確認本會上次（第101次）會議紀錄，請鑒察。

決定：紀錄確認。

### 報告案二

案由：本會上次（第101次）暨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案，請鑒察。

決定：

一、洽悉。

- 二、案次1繼續列管，勞保局於第103次監理會議報告說明農、漁業移工投保情形後再予以解管；案次2有關「辦理提升在職勞工專業技能計畫」涉及補助對象均為工會部分，再與勞動關係司及勞動力發展署釐清課程內容，本案列管別改為「繼續列管」，其餘解除列管；另有關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之運作情形，請安排於12月份監理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 三、案次3至案次6等案，各業務單位已依委員意見於本次會議報告資料中呈現，解除列管。

### 報告案三

案由：謹陳勞工保險局業務報告，請 鑒察。

決定：

- 一、洽悉，本案請依委員之意見辦理。
- 二、請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勞動基金運用之相關資訊連結，俾利幕僚單位(保險司)寄送會議資料時，併同上開連結資訊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委員知悉。
- 三、為使委員瞭解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基金之運作情形，請勞動基金運用局與幕僚單位(保險司)協調安排進行專案報告。

### 報告案四

案由：謹陳111年第2季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財務報告一案，請 鑒察。

決定：洽悉。

### 報告案五

案由：謹陳勞工保險基金111年截至7月底止運用情形一案，請 鑒察。

決定：洽悉。

## 報告案六

案由：本部勞工保險爭議審議會111年7月份（第199次至第200次）審議案件結案統計，請鑒察。

決定：洽悉。

參、討論事項：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3時15分。

## 【附錄：與會人員發言摘要】

壹、主席致詞（如會議紀錄，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案二：本會上次（第101次）暨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案。

莊科長靜宜（勞動部/勞動保險司）報告（如議程，略）

林主任秘書仁昭（勞動力發展署）

有關李委員所提「辦理提升在職勞工專業技能計畫」與勞動關係司所辦之訓練似有重疊部分，查勞動關係司之辦訓對象係以工會會員為主，且辦訓內容為勞工權益，本署則以提升在職勞工之就業技能為主，兩者訓練對象及目的性均不同。

李委員健鴻

上次會議所提意見係勞動關係司及勞動力發展署均辦理數位專業技能之訓練課程，且工會會員亦為在職勞工。

王召集人安邦（主席）

一、洽悉。

二、案次1繼續列管，勞保局於第103次監理會議報告說明農、漁業移工投保情形後再予以解管；案次2有關「辦理提升在職勞工專業技能計畫」中涉及補助對象均為工會部分，再與勞動關係司及勞動力發展署釐清課程內容，本案列管別改為「繼續列管」，其餘解除列管；另有關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之運作情形，請於12月份於監理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三、案次3至案次6等案，各業務單位已依委員意見於本次會議報告資料中呈現，解除列管。

### 報告案三：謹陳勞工保險局業務報告。

#### 陳局長瑀（勞工保險局）報告（如簡報，略）

#### 邵委員靄如

- 一、報告第5頁，111年7月份傷病給付案件量與上月（6月）及去年同期比較，成長甚多，請說明是否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有關？是否是單月現象？
- 二、報告第12頁，職業工會之保費負擔僅有政府與被保險人承擔，請說明何以職業工會會有單位欠費之原因？
- 三、報告第42頁，111年7月勞工保險收入及支出概況圖之內容，除呈現單月概況外，建議增加當年度累計情形；另請說明勞保中提存責任準備之概念為何？
- 四、報告第46頁，111年6月勞工保險普通事故財務收支概況表，請說明累積投資收益是否包含已實現收益、未實現收益？建議未來年度累積投資收益分別說明已實現收益及未實現收益之金額。
- 五、報告第48頁，111年第2季勞工保險基金運用績效概況，建議增加該期間之報酬率及備註其他基金同期績效，以瞭解與國內其他基金相比後之表現狀況。
- 六、報告第20頁就業保險基金運用規模及第31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基金運用規模，建議比照第48頁增加基金之資產配置情形，以瞭解基金運用績效。
- 七、報告第56頁，就業保險111年7月財務收支表，其中雜項業務成本之實際數與預算數差異達75.6%之原因為何？是預算撥付的時間與實際落差造成的嗎？

## **陳局長瑁（勞工保險局）**

- 一、有關111年7月份傷病給付案件量較上月（6月）及去年同期成長甚多，係因111年5月6日函釋放寬確診 COVID-19之被保險人自111年4月8日起進行居家照護之期間，得依規定請領傷病給付，致案件量爆增。今年（111年）截至9月7日止，居家照護部分已核付54萬6千多件，近十年傷病給付每年核付件數約15萬件至21萬件之間，又109年迄今已成長約3倍之多。
- 二、有關職業工會單位欠費部分，截至今年8月9日止，有15個職業工會欠費，其中3個工會尚未退保，已發布新聞稿提醒工會被保險人注意。
- 三、有關勞工保險收入及支出概況圖建議增加當年度累計情形一節，本局再研議。

## **吳組長品霏（勞工保險局/保費組）**

勞工如為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者之身分，可透過職業工會辦理參加勞保。職業工會被保險人將保費繳交給工會，而該工會未將保費繳給本局時，本局即進行催收作業程序。111年4月份保險費經過催收作業程序後，至8月9日止尚餘3個職業工會未繳納；截至111年7月底止（保險費計至111年4月份），累積欠費之工會84個，欠費金額達4千多萬元。經清理後，至8月9日止尚餘15個職業工會欠費。

## **劉副局長麗茹（勞動基金運用局）**

- 一、有關整體勞動基金之監理，係由本部勞動基金監理會負責監理，本局對基金之運用及操作等相關資訊，係於勞動基金監理會呈現，並就各基金有更詳細之說明及補充資料。上開資料均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於本局官網中呈現，建議提供連結，供委員參閱。
- 二、附表6-1之年度累積投資收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投資收益；另其他部會所管轄之基金，由於投資範圍及法令規範、資訊揭露內容與時間點等皆不一，比較上較有難度。

## **鄭委員清霞**

民國88年1月行政院婦權會第5次委員會議決議「建立我國以性別為基礎之國家相關統計分析資料」，簡報之統計資料如涉及金額及人數部分(例如：平均投保薪資、投保人數(含增減)..等等)，建議增加性別的分項統計資訊，以反映不同性別的差異性，作為政策規畫參考依據。

## **陳委員昭如**

報告第48頁，雖勞工保險監理會及勞動基金監理會屬不同性質監理會，建議提供勞保基金相關資料，讓委員瞭解基金基本運作情況。

## **江委員建興**

111年7月份基金投資產生之賸餘270億餘元，原因為何？另7月勞保收支差異大之原因為何？請說明。

## **劉組長秀玲(勞工保險局/普通事故給付組)**

因每年1月份及7月份係為勞工退休季節，致7月份勞保老年給付之金額較高，而產生收支差異大之情形。

## **王召集人安邦(主席)**

報告第3頁，文字說明與表格無法對應，建議研議如何呈現，以利參閱。另主動查核之違規比率高，原因為何？

## **陳局長瑁(勞工保險局)**

主動查核係本局篩選出異常案件，故查核後違規比率較高。另文字說明與表格無法對應一節，本局再加註說明，以利參閱。

## **邵委員靄如**

報告第3頁，有關主動查核部分，請說明高薪60個月調降之原因為何？

## **陳局長瑁（勞工保險局）**

當勞工成就請領勞保老年給付最高60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之條件後，為節省保費，而調降投保薪資。

## **王召集人安邦（主席）**

- 一、洽悉，本案請依委員之意見辦理。
- 二、請勞動基金運用局提供勞動基金運用資訊之相關連結，俾利幕僚單位（保險司）寄送會議資料時，併同上開連結資訊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委員知悉。
- 三、為使委員瞭解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基金之運作情形，請勞動基金運用局與幕僚單位（保險司）協調安排進行專案報告。

**報告案五：謹陳勞工保險基金111年截至7月底止運用情形一案。**

## **蔡委員連行**

請說明委託民間企業代操基金之業務費金額多少？建議提高基金局專業基金投資人員，避免投資弊端產生。

**王召集人安邦（主席）：**洽悉。